

# 日本商务签证须知

产品:日本商务单次签证	办理时长: 5-7 工作日	
入境次数: 单次	有效天数: 三个月	最长停留: 15/30/90 天 (领馆审批为准)
送签地: 广州	受理范围: 常驻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海南省三地的申请人	
注意事项 :	1. 根据领馆审查结果, 滞留期间有可能为「15 天/30 天/90 天」, 也有可能「不签发签证」/「撤销」或「拒签」, 签证结果均以领馆审批为准, 不作退费处理, 请知悉。 2. 若申请人有日本拒签记录, 拒签后 6 个月内日本领事馆不予受理。 3. 签证一经受理, 随即产生的签证费用及服务费不退, 请知悉。疫情期间, 领馆内部审核时间可能有所延长, 办理时长不稳定仅做参考, 且不接受签证进度查询, 请切勿在出签前预定行程。敬请理解! 4. 本产品签证费用均按单次签证计算, 所领馆批出多次, 须按我司多次签证产品补交相关差价, 请知悉。 5. 日本政府规定, 入境日本时禁止携带肉制品、蔬菜、水果等畜产品。	

## 基础材料

护照原件	1、从出发日期起算, 护照至少应有 6 个月以上的有效期 2、护照至少有两页完整的签证空白页 3、若曾换发过护照, 需提供旧护照原件 4、不接收 6 个月内有日本拒签记录的护照
身份证复印件	1、身份证正反面清晰复印件 2、若身份证过期或丢失, 需提供临时身份证复印件 (有效期至少一个月以上)
户口本复印件	1、申请人本人所在户口本整本复印 (有信息页都要) 2、集体户口需提供首页和本人页复印件
居住证 (如适用)	若身份证和户口本没有一项属于广东/广西/海南的, 但现在上述地区长期工作、学习、居住, 需提供有效的居住证正反面清晰复印件。
赴日签证申请表	(1) 申请表 (两页单面打印即可, 勿改动格式); (2) 在日拟入住学校、酒店、或友人姓名电话地址必须填写; (3) 在日担保人的英文信息也要填写 (英文姓名按护照);
中国亲属信息表复印件 1 份	中国国内的亲属联系人不可填此次赴日的同行者, 可提供打印件 ※若修改须在旁边签名
相片原件 3 份	<b>请提供 4.5CMx3.5CM 白底彩照三张 (即大一寸, 相片背后请用铅笔或圆珠笔写上申请人姓名)</b> ※近六个月内拍摄 (勿自拍), 注意头像比例, 勿遮挡五官;
身元保证书电子版	1、由日方担保人开具, <b>电脑填写的打印件即可 (20201103 版)</b> ; 2、多名申请人同时申请时, 申请人的氏名只需填写申请人代表者的 (注意姓名应与护照中的一致), 并填写人数, 其他同行的申请人信息请添加在“申请人名簿”中。 ※商工会企业无需提供。 ※邀请方在日本国政府中央省厅部门任课长以上职务、国家独立行政法人的研究机构任课长以上职务或者在日本大学任教授或副教授以上职务, 进行业务邀请时, 可免于提交身元保证书。但是, 以大学研究生考试为邀请目的时, 需提交身元保证书。
招聘理由书电子版	1、由日方邀请人开具, <b>电脑填写的打印件即可 (20201103 版)</b> ; 2、内容不可涂改, 开具后三个月内有效; 3、多名申请人同时申请时, 申请人的氏名只需填写申请人代表者的 (注意姓名应与护照中的一致), 并填写人数, 其他同行的申请人信息请添加在“申请人名簿”中。 ※商工会企业无需提供。

<p>滞在予定表 电子版</p>	<p>内容需包含：到着日、归国日，每日的具体预定行动，每日的酒店名称、地址和电话，日方联络人的姓名、单位名称、地址、电话（相同内容可写同上）；</p>
<p>日本会社相关资料</p>	<p>1. 邀请机构已进行法人登记的，须提交<b>以下四选一</b>：</p> <p>(a) 《法人登记簿誊本》<b>复印件</b>（即履历事项全部证明书，3个月内有效）</p> <p>(b) 若为上市公司，可提供《会社四季报》（最新版）中该公司简介的复印件</p> <p>(c) 《会社・团体概要说明书》<b>电子版</b></p> <p>(d) 明确介绍邀请机构的简介或者手册资料单面打印件</p> <p>2. 邀请机构未进行法人登记的，须提交<b>以下二选一</b>：</p> <p>(a) 《会社・团体概要说明书》<b>电子版</b></p> <p>(b) 明确介绍邀请机构的简介或者手册资料单面打印件</p> <p>※商工会企业无需提供。 ※复印件务必清晰，不可拍照打印 ※资料三个月内有效，多人同行且同时申请可以共用1份。 ※邀请方为国家或地方政府时，可免交上述资料。 ※邀请方为国家独立行政法人的研究机构时，可以用课长以上任职者的在职证明代替上述资料。 ※邀请方为大学教授或副教授，进行业务上邀请时，可以用该教授或副教授的在职证明代替上述资料。</p>
<p>申请人名簿</p>	<p>两名及以上的同行程同公司的申请人同时申请时，必须提供</p>
<p>资产证明 (外籍人士)</p>	<p>非中国护照非免签国家地区的外国人，仅限居住和工作在本领区且拥有中国政府发行的1年以上工作签证的人士。请提供申请人名下的近半年流水账单或存款证明（余额3万以上，存款证明原件查看后可退回）； 请复印有效的中国政府发行的1年以上工作签证，若签证贴在旧护照上，旧护照原件也需提供。</p>
<p><b>在职人员</b></p>	
<p>在职证明</p>	<p>按样板</p>
<p>营业执照</p>	<p>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若为国家政府机构/事业单位，提供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若为合资企业，提供所属单位的批准证书复印件。</p>
<p>社保证明</p>	<p>提供社保证明（可在官方渠道下载打印），有助于提高审核通过率。</p>
<p><b>商工会企业</b></p>	
<p>在职证明</p>	<p>按样板</p>
<p>营业执照</p>	<p>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若为国家政府机构/事业单位，提供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若为合资企业，提供所属单位的批准证书复印件。</p>
<p>短期商用一次查证 申请理由书</p>	<p>本领区内日资企业商工会会员企业的日本总公司等邀请中国公民赴日时，可以通过该日资企业负责人推荐的形式申请签证。 理由书须加盖该日资企业的公章，企业名称应与商工会会员名簿中的一致。</p>
<p>会员名簿</p>	<p>本领区内的日资企业商工会会员名簿（该公司栏当页）复印件1份，须加盖该日资企业的公章。 ※网上检索打印版有效期为14天。 ※商工会企业无需提供身元保証書、招へい理由書、会社誊本。</p>

社保证明	提供社保证明（可在官方渠道下载打印），有助于提高审核通过率。
<b>在校学生</b>	
在读证明或毕业证明	<p>证明文件，以下三种任选其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由学校开具并盖学校公章或学院章的在读证明或放假信；</li> <li>2、若因寒暑假无法提供在读证明或放假信的，请提供学信网查询，若无则提供学生证复印件（复印学生证所有内容页，并在复印件上注明学校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学校电话）；</li> <li>3、若已毕业，请提供最高学历毕业证复印件。</li> </ol>
其他辅助资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证明赴日目的相关资料。如：考试/研修等报名费用单、入学许可书、学术/文化交流的邀请函等复印件。</li> <li>2、短期留学的，当申请人为学生或无业时，建议提供经费支付人的①在职证明原件②关系证明复印件③无业可提供存款证明复印件（余额3万以上）。</li> </ol>
<b>退休人员</b>	
退休证	如已退休，请提供退休证复印件；
其他资料	<p>证明赴日目的相关资料</p> <p>如：学术/文化交流、出席展会的邀请函等</p>
<b>自由职业</b>	
证明文件	若申请人为自由职业者或个体户，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其他资料	<p>证明赴日目的相关资料</p> <p>如：学术/文化交流、出席展会的邀请函等</p>